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845桃園市蘆竹區光明路1段123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許耿豪

電話：(03)3114355#613

傳真：(03)3110061

電子信箱：gm1119@ms.gm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光國輔字第11100056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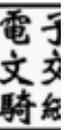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1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歡迎所屬教師、教師助理員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5月10日桃教特字第11100398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主題：轉介前介入流程與實務分享。
- 三、講師：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 張維真主任。
- 四、日期：111年8月26日(星期五)上午 9時至12時。
- 五、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1. 本校教職員工。2. 本校學生家長。3. 本市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職員工、教師助理員及家長。共計約160名。
- 七、報名事宜：請於即日起至8月26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--登錄單位：桃園市/光明國中報名。
- 八、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請准予在課務自理原則下以公(差)假



輔導室 111/07/11 08:38



1110004625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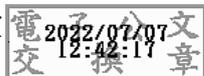
登記參加，全程參與核與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九、本校僅供停放機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將您的愛車停至學校外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

十、配合政府防疫規範，本校保有彈性調整研習辦理時間及形式之權利，相關彈性調整做法請詳見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緊急公告區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中小附設補校

副本：本校輔導室



裝



訂

線

